

成功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數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公告

主旨：有關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數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、校控微積分項目助學金申請事宜與注意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學年度第 2 學期需求課程助教人數及工作內容如下：

編號	數學系（必選修）科目 / 班級		人數 (暫定)	工 作 內 容
1	必 修	線性代數(一) / 數一	1	1. 每週一堂研討課 2. 每週一小時 office hour 3. 批改作業考卷、協助監考 4. 其他交辦事項 註：該科助教於開學二星期內協調研討、office hour 諮詢時間
2		微積分(二) / 數一	已定	
3		高等微積分(二) / 數二	已定	
4		代數學(一) / 數二	1	
5		微分方程導論 / 數二	1	
6		計算機概論與程式語言 / 數一	1	
7	選 修	向量分析 / 數二	1	1. 每週二小時 office hour 2. 批改作業考卷、協助監考 3. 其他交辦事項 註：①該科助教於開學二星期內協調 office hour 諮詢時間 ②選修課程修課人數達 35 人以上者將指派助教一名，未滿 35 人或高於 70 人，另視情況指派
8		應用分析 / 數二	1	
9		複變數函數論 / 數三	1	
10		數論 / 數三	1	
11		統計導論 / 數三	1	
12		伽羅瓦理論入門 / 數三	1	
13		通過問題學數學 / 數三	1	
14		應用數學方法 / 數四	1	
15		流形導論 / 數四	1	
16		偏微分方程導論 / 數四	1	
17	必 修	專題討論 服務學習(二)	2	1. 負責本系演講事務(含準備器材、點心等) 2. 督導服務學習

編號	科目	人數	工 作 內 容
1	外系微積分	未定	1. 每週一堂研討課 2. 每週一小時 office hour 3. 批改作業考卷、協助監考 4. 其他交辦事項 註：該科助教於開學二星期內協調研討、office hour 諮詢時間

二、申請資格：數學系研究所碩博士班研究生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申請者請於 **103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前** 填妥 **申請表(如附件)** 紙本一份送至 **數學系辦公室**。逾期、申請表資料不齊全、不符規定者，均不予受理；審查結束後申請表不予退還。

四、相關重要日期：

1. 申請截止日期：**103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點前**。
2. 審查結果公佈：暫訂 103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一)。

3. 錄取報到日期：暫定 **103 年 1 月 27 日(星期一)**；請於早上 9：00 至 12：00 或下午 14：00 至 16：00 時段內親自至數學系辦公室報到。

五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微積分助教(聘期原則上為一學年)依照第一學期排定班級實施；日後若有缺額，擬擇申請者進行遞補，請有意願者先行提出申請。

2. 獎助學金分配：開學精算後另行公告。

3. 尚未參加教學發展中心舉辦之「教學助理研習營」者，請第 2 學期撥空參加，並取得 TA 研習證書；相關研習營活動，請自行上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網頁查詢，網址：<http://cfed.acad.ncku.edu.tw/bin/home.php>。

4. 工作期間：第二學期學期開始 103 年 2 月 3 日(星期一)至學期末。

5. 獎助學金請款月份：規劃於 103 年 1 至 6 月。

六、相關表件：申請表可於數學系網頁下載或至數學系辦公室索取。

七、若有疑問，請洽詢數學系辦公室 黃郁芬小姐。

校內分機：65109；e-mail：z10202058@email.ncku.edu.tw

數學系 啟 102.12.10

成功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數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數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102.12.10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	學 號		
	班別(博碩) /年級		郵局	局號(共 7 碼)	
				帳號(共 7 碼)	
聯絡方式	電話(校內分機與手機)				
	e-mail 信箱				
擬申請擔任助教之科目	第一志願：_____				
	第二志願：_____				
	第三志願：_____	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
單位主管				備註	

成功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數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校控微積分研究生助學金申請表

102.12.10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	學 號		
	班別(博碩) /年級		郵局	局號(共 7 碼)	
				帳號(共 7 碼)	
聯絡方式	電話(校內分機與手機)				
	e-mail 信箱				
擬申請微積分助教班數	本人擬申請：_____ 班	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
單位主管				備註	

註：申請截止日期為 103 年 1 月 10 日(星期五)，申請表請於當日下午 5 點前送交數學系辦公室。